

约八 1-11

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；耶稣却往橄榄山去， 2 清早又回到殿里。众百姓都到他那里去，他就坐下，教训他们。 3 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，叫她站在当中， 4 就对耶稣说：「夫子，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。 5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。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？」 6 他们说这话，乃试探耶稣，要得着告他的把柄。耶稣却弯着腰，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 7 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，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他们说：「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」 8 于是又弯着腰，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 9 他们听见这话，就从老到少，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，只剩下耶稣一人，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。 10 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她说：「妇人，那些人在哪里呢？没有人定你的罪吗？」 11 她说：「主啊，没有。」耶稣说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吧，从此不要再犯罪了！」

从此不要再犯罪了

中心节：耶稣说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吧，从此不要再犯罪了！」（约八 11）

引言：一个犯了奸淫的女人，被带到耶稣和众人面前。面对这个女人，我们看到了两种的反应。第一种反应是要定她的罪，用石头将她打死；耶稣的回答表达了另一种反应是饶恕和怜悯。耶稣首先指出没有罪的人才可以审判他人，「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」（7节）然而，主耶稣的饶恕并不等于纵容，祂吩咐那妇人「不要再犯罪」，很多人对他人的饶恕只是看重过去的景况，但在耶稣饶恕中，也给予人一个挑战——要改变现有罪恶的生活，重新做起，作一个完全的人。

经文纲要：

一、被罪捆绑的妇人（1-4节）

1. 过节民众回家，耶稣殿里教训人（1-2节）：上耶路撒冷来过节的各地民众，因住棚节已过，所以各人都回家去了，耶稣却往橄榄山去。橄榄山离圣殿不远，主耶稣在清早，从橄榄山下来，回到殿里。众百姓都到主耶稣那里去，主就坐下，教训他们。

2. 行淫妇人被带到耶稣跟前（3节）：文士（就是那些抄写及讲解圣经的人）和法利赛人一伙，希望能用诡计，引主耶稣讲错说话，以使用来控告祂。他们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，叫她站在当中，也许是面对着耶稣。

3. 指证妇人行淫罪状，证据确凿（4节）：实际上，律法乃要求把两个人一并处死。但男的在哪里呢？当时，行淫的妇人被拿，受惩罚，但一同犯罪的男人，却常可逍遥法外。

二、被律法定罪的妇人（5-8节）

1. 按律法当用石头打死妇人 (5 节) : 他们提醒耶稣,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, 一个人若在行淫时被拿, 就该用石头打死他。故此, 这些人就前来问主该把妇人如何处置?

2. 为要得着告耶稣的把柄 (6 节) : 他们知道如果耶稣放那妇人走, 就是与摩西的律法为敌, 能藉此控告祂的不义。但耶稣若责备妇人, 定她死罪, 他们就能利用这机会说祂是罗马政府的敌人, 又能显出祂的铁石心肠。但耶稣却弯着腰, 用指头在地上画字, 给众人一个自省的机会。

3. 没罪的可以丢第一块石头 (7-8 节) : 犹太人感到不满, 不住的问耶稣, 叫耶稣说话。耶稣指出律法上的惩罚一定要执行, 但执行的人必须是无罪的。这么一来, 主仍守着摩西的律法, 祂没有说过妇人该放走, 不受律法的刑罚。祂所做的, 是要显出这群人当中, 人人都有犯罪。若要定断别人, 自己一定要无罪, 主耶稣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, 这是静待祂的话在众人心中产生作用。

三、蒙主赦免的妇人 (9-11 节)

1. 众人良心受责——退去 (9 节) : 那些前来指控妇人的人, 都受良心责备, 知道自己也有罪。他们无话可说, 就一个一个地走了, 他们从老到少都是有罪的。只剩下耶稣一人, 和仍在附近站着的妇人。

2. 没有一人定妇人的罪 (10 节) : 满有恩典奇妙的主耶稣就直起腰来, 问妇人所有前来指控她的在那里呢? 没有人定她的罪么? 整群人中真的没有一个人留下, 有胆量来指责这位妇人。

3. 耶稣要求妇人「不要再犯罪了」 (11 节) : 妇人回答: 「先生, 没有。」主耶稣说: 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罢, 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」那些捉拿行淫妇人的文士和法利赛人, 想要定她的罪, 却没有资格, 因为他们自己也是有罪的; 但惟一有资格定人罪的, 就是主耶稣, 却对她说: 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」这是何等的恩言! 这是罪人的福音! 听在那妇人的耳中, 比任何最悦耳的音乐还要悦耳。

结语: 只有主耶稣有资格定人的罪, 因为只有主耶稣是不犯罪, 但主不但没定妇人的罪, 还带出了赦免的恩典。主耶稣让那妇人自由的离去, 祂让她在审判的权柄下得释放。神的儿子到世上来, 实在不是要定人的罪, 乃是要人因祂而得生。「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」, 这是主曾对那患了三十八年病的人说过的话, 也是主要向每一个人说的话。神的儿子到地上来, 不单是给人赦免的恩典, 还要拯救人脱离罪的权势。使人可以靠着主的恩典, 「不再犯罪!」。「亲爱的主! 在你有赦免之恩, 我们岂可仍活在罪中, 叫恩典显多吗? 断乎不可! 感恩祷告奉恩主耶稣的名求。阿们。」

明天灵修进度: 约八 12-30

【真心话】27 我又犯罪了，当怎么办？（约八 1-11）

「『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。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？』他们说这话，乃试探耶稣，要得着告他的把柄。耶稣却弯着腰，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，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他们说：『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』」（约八 5-7）

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到耶稣的跟前，要试探耶稣当如何处置这妇人，他们问耶稣「你说该把她怎么样？」文士和法利赛人对主的问难，主并没有立刻回答他们，祂只是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写字。他们还是不停的追问，「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他们说，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」（7节）。主这样的回答，并不是故意护着犯罪的人，而是要把人在神的光中的实况显露，叫人知道，在地上根本就没有义人，连一个都没有。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（罗三 23，10）。主是造物的主，被造的没有一样在祂面前不显然的，都是赤露敞开的（来四 13），神若洞察罪孽，谁能站得住呢（诗一三〇3）？结果是年老的人先走了，因为活在地上的日子越多，犯罪事实的累积也就比别人多，给神的光一照，就原形毕露了，难怪他们都溜走了。

从此不要再犯罪了！（寇绍涵）

第八章的第一节到第十一节，里面记载了一个事件，就是有一个正在行淫的妇人被带到耶稣面前来。圣经里面描写犹太人要用这件事情来试探耶稣，就是看你怎么做。按照犹太人的律法，行淫时候的妇人是要用石头打死的，这个人在行淫的时候被抓到了，他们就问耶稣要怎么处理。如果耶稣说把这个人打死，那就直接面对罗马人的法律，因为犹太人没有致人死罪的权利，耶稣要不要去试探这件事情。第二个呢，如果说我不做，不把她打死，把她放了，那就违背摩西的律法。所以两件事情怎么做好像都不对。放到耶稣的面前，要耶稣来处理这件事情。

首先我想跟大家报告，约翰福音第八章一到十一节，在最古老的一些抄本里面是没有的。但是在主后 200 年左右的抄本里面就已经发现这段经文。虽然在神学上面，对这段经文最原始出现的形式有不同的看法。不过，今天大部分的神学家仍然坚信这是当时的一个事实，也是约翰在神的灵感之下，要写这件事情来给我们看见耶稣的智慧，也看见耶稣怎么样面对当时反对他的势力，用各样的方法来挑战他。

首先，我们可以明白，一个妇人在行淫的时候被抓到。行淫的时候一定是两个人，一男一女。那为什么只有女的带到耶稣的面前呢？显然这里面就是有一些安排，有一些计谋，要来试探耶稣怎么做。按照犹太人的规定，每一件事情需要有两个见证人。如果是行淫的时候，我们看见在申命记的十七章二到七节里面的记载。律法里面规定，如果有人看见，那第一个发现的人是可以石头打死他的。这个妇人在行淫的时候被抓到，谁是第一个看见的，没有人看见。那个男人呢，那个与他一起行淫的男人没有带来。你就看见犹太人的诡诈，故意设计这个圈套。耶稣蛮有智慧，耶稣就问你们中间哪一个人是没有罪的，就先拿石头打她。先拿石头打她的那一个应该是见证人，你们真的看见了吗。你们如果看见了见证人，为什么只带一个来不带两个来？所以这些人就羞羞愧愧的走了。

耶稣没有针对他们的问题给予答案，该怎么样处理这个人，耶稣先看到他们的心。这些人不是真的要去执行一个律法的定理，而是要借着一件事情来陷害耶稣。耶稣就告诉他们，你们的心到底是什么，为什么会处理成这个样子。耶稣低着头在地上写字，叫他们好好去想。没有一个人敢做这件事情，拿第一块石头打她，都出去了。耶稣就问那个妇人没有人定你的罪吗？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。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，这句话今天有的时候在解释上要清楚啊。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，不是说犯淫乱罪无所谓。说主就是爱主就是怜悯，好像今天很多人讲神就是爱，包容一切。上帝为爱替我们罪人去死，这是他爱最明显的表达。但是上帝一点都不爱罪，上帝也一点都不喜欢人继续活在罪中。这两个要分清楚来。

这边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是什么意思呢？很明显的，按照约翰福音第三章 17 节讲，当主耶稣道成肉身第一次来到人间的时候，主要的目的不是来审判，而是来完成救恩，是为拯救而来的。现在不定你的罪，你还没有接受耶稣做你生命的主，耶稣现在先要救你。同时我们也从另外角度来看，以耶稣当时在世上的身份，人还没有看见还没有认定他是弥赛亚之前，他好像也没有定罪的权利，所以这边讲的我也不定你的罪，不是说淫乱罪无所谓。主耶稣在当时更重要做的是先拯救，先让这个人知道。后面讲说从此不要再犯罪了，这是主耶稣所要做的一个工作。所以我们根据圣经里面一节经文，要很注意怎么去解释它，怎样从全面的角度来认识它。从这个记载里面，我们很清楚的看见人有人有的诡诈，但是上帝有他的一个智慧。耶稣基督给神的一个智慧，让他能够面对这一个处境。所以我们可以看见在这样的一个安排里面，看见神这样子的作为。

你说该把她怎么样？

「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？」（5 节）在我们周遭常会遇见一些软弱，跌倒，甚至犯罪的人，我们是如何对待这样的人呢？今天经文让我们看见法利赛人和耶稣面对行淫时被抓的妇人的态度，有很大的不同：

1. 法利赛人「抓罪」而耶稣却是「显罪」：法利赛人「抓罪」的结果是让罪人感到羞辱，痛苦及恐惧！而耶稣「显罪」的结果，让罪人虽然惭愧但却不是痛苦，绝望，而是愿意悔改，愿意改变自己！
2. 法利赛人「定罪」而耶稣却是「赦罪」：耶稣不要我们站在审判者的地位来审判人！祂要我们看见我们也是罪人！我们没有资格定罪别人！耶稣以用指头划字来表明祂才有资格审判人，因为只有祂是完全没有罪的人！
3. 法利赛人「罚罪」而耶稣却是「除罪」：法利赛人对待罪人，就是要藉着「抓罪」，「定罪」，让罪人最终受到他当承受的刑罚！耶稣对待罪人，是藉着「显罪」，「赦罪」来帮助罪人「从此以后不要再犯罪了」！

「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」，也是主要向每一个人说的话。愿主给我们正确态度对待被过犯所胜的人。因为我们也是常常软弱，犯错的人，我们愿意别人如何对待我们，我们也当如何对待他们！「主啊！赦免我常常以错误的态度对待软弱犯错的人，我愿意学习祢的样式，以爱和温柔的态度对待他们，以致有更多软弱跌倒的人，因我们而改变！奉恩主的名求。阿们。」

罪到底是什么？

一、罪原文的意 (00264 原文编号)

1. 射不中靶心：「偏离」，错误的行为。「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」（罗三 9）
2. 达不到标准：「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。」（罗三 23）
3. 不服权柄：「耶和华神吩咐他说：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随意吃；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（创二 16-17）

二、罪的源头：「犯罪的是属魔鬼，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；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，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。」（约壹三 8）

三、罪的产物

1. 罪性：「我是在罪孽里生的，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。」（诗五十一 5）始祖犯罪，其犯罪的本性代代遗传下来，此本性为人类犯罪的根源。（与主同钉十字架）
2. 罪行：「私慾既懷了胎，就生出罪來...。」（雅一 15）（主的宝血洗净一切的罪）
3. 肉体：罪的律在我们天然生命里运作所产生具有犯罪的倾向，态度，价值观及行为模式等的本性。「但我是属乎肉体的，是已经卖给罪了，...。我也知道，在我里头，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.....」（罗七 14-15）
4. 旧人（老我）：在罪的本性中成长、塑造成的自我，是我们人格的所在。
5. 世界：有罪的人类在这世界的王(魔鬼)统治之下所形成的经济、文化、政治、思想、宗教、价值等系统的总和。「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。」（约壹五 19）

四、罪的结果

1. 带下咒诅：耶和华神对蛇说：「你既作了这事，就必受咒诅，比一切的牲畜野兽更甚；你必用肚子行走，终身吃土。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；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，也彼此为仇。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；你要伤他的脚跟。」又对女人说：「我必多加增你怀胎的苦楚；你生产儿女，必多受苦楚。你必恋慕你丈夫；你丈夫必管辖你。」又对亚当说：「你既听从妻子的话，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，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；你必终身劳苦，才能从地里得吃的。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；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。你必汗流满面，才得糊口，直到你归了土，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。你本是尘土，仍要归于尘土。」（创三 13-19）（耶稣承担了我们的咒诅）

2. 与神的生命断绝：「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（创二 17）（人必须要重生）

3. 导致全人的败坏：「人心比万物都诡诈，坏到极处，谁能识透呢？」耶十七 9（旧人与主同死，靠着圣灵治死肉体的情欲）

4. 罪的奴仆：「凡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仆。」（约八 34。）奴仆总是在某种辖制之下。撒但，魔鬼，将自己作到人里面，成为有罪的性情，逼使人犯罪，藉此将整个人类置于罪的辖制之下。任何人都无法逃离这种奴役。（要作义的奴仆）

5. 受撒旦控告：撒旦在天地间游走在神面前控告属神的人（如约伯）。「因为那在我们神面前昼夜控告我们弟兄的，已经被摔下去了。弟兄胜过它，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。他们虽至于死，也不爱惜性命。」（启十二 10-11）

6. 身体永远的死亡——第一次的死：「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。」（来九 27）（身体得赎）

7. 灵魂永远的死亡——第二次的死：「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里。」（启二十 15）

如何面對自己的失敗與犯罪

仍时不时会犯罪啊！我是何等的苦啊！我们怎样才能彻底脱离罪，从此不再犯罪呢？

1. 真实的认罪与悔改：要稳踏羔羊救赎根基。「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」（约壹一 9）

2. 记取教训、不重蹈覆辙：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，就暂时离开耶稣。

3. 靠主得胜，不甘再作罪的奴仆：「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，使罪身灭绝，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；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。」（罗六 7）

4. 行在光中：「神就是光。在祂毫无黑暗！...我们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」（约壹一 5-7）

【诗歌】深处的求告

耶和華啊，我从深处向你求告！

我从深处向你求告！
主啊，求你听我的声音！
求你听我的声音！

愿你侧耳听我恳求的声音！
主，耶和华啊！
你若究察罪孽，谁能站得住呢？
但在你有赦免之恩，要叫人敬畏你。
(诗一三十 1-4)

神啊！我呼求你的怜悯
求你的脸光照我，饶恕赦免我！
神啊！我等候你的恩典
求你的手扶持我，开恩可怜我！
我的神啊！